**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各學系、科、所邀請校外學者演講鐘點費性質說明書**

依所得稅法及財政部之新聞稿等相關規定及說明，演講費鐘點費可分成二類，

**一、課程外演講（新聞稿說明第一項）：不列入所得**

　　此類演講，需符合下列三點條件：公開場所、不限制特別身分或人士參與、有公告。**又如排定之講授課程雖名為專題演講，但因係在上課場合為之，有上課性質者，仍屬薪資所得故仍需歸類課程內演講。**

**二、課程內演講（新聞稿說明第二項）：列入所得**

　　如：課程。



演講日期：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日

演講者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承辦人員簽章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單位主管簽章：